



采购需求书

		建议
1	名称	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信息化建设部分运维服务项目预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汕头综保区管委大楼8楼 联系人：汕头综合保税区林工 联系电话：83590274
3	中介服务名称	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信息化建设部分运维服务项目预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参加报名的单位需提供营业执照（营业范围需包括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该项目预算编制单位，结算编制单位，设计单位等必要回避的单位。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1.项目地址：汕头综合保税区</p> <p>2.项目单位：汕头综合保税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p> <p>3.项目基本情况：对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信息化建设部分进行2026年运维服务。现需对该项目进行工程造价咨询，按国家相关规定出具预算审核报告书。</p> <p>4.中介服务机构评审工作应做到科学、客观、公正、合理，严格执行财政部《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财建[2009]648号）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有关文件规定和精神；在接到工程资料后，应在业主要求时限内出具审核初稿，根据业主要求出具审核报告。</p> <p>5.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技术经济标准，对财政投资项目及移交资料开展科学、合法、公正、客观评审，按时保质完成评审工作并出具成果文件，对评审结果、结论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准确性负责。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及专业评审人</p>

		<p>员须对评审情况及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与回避规定，严禁与被评审单位私下串通、弄虚作假、谋取不正当利益等违法违规行为。若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本要求的行为，须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处理。</p> <p>6.必要时，审核单位在服务过程中应1小时内响应业主要求并到达项目地点，1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合同履行及签订合同地点：双方自行约定</p> <p>2.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3个工作日内主动与业主单位对接。</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有效报价下浮率为0%-44%范围内）。</p> <p>3.计价标准：工程预算审核参照油价函[2011]288号转发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函”工程结算审核计费标准，以初审建设工程费用定案金额(暂估费用、建设工程其他费用、预备费等不列入计费基数，不参与计费)计算基本收费，以净核减(增)额(暂估费用、建设工程其他费用、预备费等)的核减(增)不列入计费基数，不参与计费)计算效益收费。工程预算审核咨询费按上述计费标准并结合报价下浮率计算。</p>



		(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一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验收时间：中介任务完成后；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委托人在收到咨询人的工作成果，且该成果经委托人确认符合合同要求并通过项目相关审批程序以及收到咨询人提供的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在财政资金到位的前提下，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酬金（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实际合同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实际合同执行。
13	备注	控制 60 页以内。